

中華民國113年7月31日

中華民國軟式網球協會113學年度明星球員獎遴選準則

一、113年度中華盃期間-113學年度第一階段/初選

(一) 遴選團體賽各組(8)：與賽選手皆納入統計

(二) 遴選依據：113年度中華盃

(三) 遴選細則：

1.以勝場數、下場數為統計資料

2.以勝率、勝場數及下場數為統計方法

3.以總勝場、總出場、勝率呈現統計結果

二、113年度中正盃期間-113學年度第二階段/複選

(一) 遴選團體賽各組(8)：與賽選手皆納入統計

(二) 遴選依據：113年度中華盃+113年度中正盃

(三) 遴選細則：

1.以勝場數、下場數為統計資料

2.以勝率、勝場數及下場數為統計方法

3.以總勝場、總出場、勝率呈現統計結果

三、114年度青年盃期間-113學年度第三階段/決選

(一) 遴選團體賽各組(8)：與賽選手皆納入統計

(二) 遴選依據：113年度中華盃+113年度中正盃+113年度青年盃

(三) 遴選細則：

1.團體賽各組(8)教練(1校1票不投己校)之選票為統計資料

2.以各組得票率為統計方法

3.以各組得票率最高前2名為統計結果

四、獎勵：

(一) 於114年青年盃頒發當選者當選證書一張

(二) 於114年青年盃頒發當選者當選獎盃一座

五、其他相關未盡事宜，以中華民國軟式網球協會競賽委員會確認後實施。